

112 年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活動實施計畫

112.01.31

一、依據

依「輔導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暨 111 年「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須知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為增進能源教育成效推動，邀請 111 年能源教育標竿獎獲獎學校分享交流能源教育推動經驗、節能宣導成果，藉以帶動更多國民中、小學參與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活動，擴大能源教育影響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- (三) 執行單位：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。

四、辦理時間、地點

- (一) 時間：112 年 3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 2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。
- (二) 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視聽教室（新北市板橋區永豐街 42-8 號）。

五、參加對象

- (一) 鼓勵全國各國民中、小學有興趣了解能源及實際參與能源教育教學的校長、主任及教師報名參加。
- (二) 參加人數以 60 人為原則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112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）完成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737099。
- (二) 本活動提供餐點，請於報名表註明葷食或素食。
- (三) 錄/備取名單將於 112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公告於「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小首頁」最新消息（<https://www.pces.ntpc.edu.tw/>）。
- (四) 如因故無法出席者，煩請於 112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電話（02）2961-6690#250 或 E-mail：tonylin007@gmail.com 通知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林君賢主任，以利依序通知備取者。

七、活動內容

時間	(分)	項目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者
09:20~09:50	30 分	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活動介紹及宣導參與	介紹活動參選報名方式、獎項獎勵名額、選拔作業流程等	能源局代表 臺師大師長 程金保教授
09:50~10:50	60 分	能源教育標竿金獎學校分享	埔墘國小展示學校推動能源教育相關內容（含能源教學課程、節電做法、資料準備方式等）	劉能賢校長/ 林君賢主任
10:50~11:00	10 分	茶敘	休息&自由交換意見	
11:00~11:45	45 分	能源教育標竿銀獎學校分享	內湖國中展示學校推動能源教育相關內容	林志忠校長
11:45~12:30	45 分		北門國小展示學校推動能源教育相關內容	許志銘組長
12:30~13:20	50 分	午餐&休息	敬備便當	
13:20~14:50	90 分	課程體驗分享-APP 程式教學&節能車運用	能源教育課程體驗-自製能源教學媒體課程	林君賢主任
14:50-15:00	10 分	茶敘	休息&自由交換意見	
15:00~16:20	80 分	課程體驗分享-節能發電機	能源教育課程體驗-自製能源教學媒體課程	林君賢主任
16:20~16:30	10 分	綜合座談	Q&A	
16:30~		賦歸		

註：以上活動內容依實際情形彈性調整，如有異動或因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延期或調動，將以 E-mail 通知。

八、參與費用

本活動為免費參加，並含餐點提供，其餘費用由各校參與人員自理。

九、研習證明

全程參與本活動者，由執行單位函請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、經費來源

本活動經費由 112 年「輔導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提供。

十一、交通方式

新北市埔墘國民小學(新北市板橋區永豐街 42-8 號)，交通指引如下：
交通資訊：



收費停車場資訊：

- 一、汽車可停於華翠橋下收費停車場，每小時 30 元。
- 二、屆時請注意停車指示標誌。



※因本校校園空間有限，恕不提供停車位。

十二、執行單位敘獎事宜

執行學校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。